

2018 年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 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

（1）审判法律规定、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指定由本院管辖和本院认为依法应当由本院审判的刑事、民事等第一审案件。

（2）审判法律规定的对基层人民法院判决和裁定的上诉案件、抗诉案件。

（3）审查处理不服本院和下级法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审判依审判监督程序提出再审的案件。

（4）审判由广东省人民检察院、广州市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5）审查申请承认外国法院判决、裁定及申请撤销、承认国际仲裁机构裁决的案件。

（6）对下级法院管辖不明的案件等指定管辖。

（7）监督和指导全市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管理、协调全市法院执行工作。

（8）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9）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10）负责全市法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协助管理全市法院的机构编制；负责全市法院的纪检、监察工作。

(11) 管理本院物资装备，指导和监督基层法院物资装备的管理工作。

(12) 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13) 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院 2018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院本级和下属 1 个预算单位，分别是广东省广州中级人民法院和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综合保障中心。

第二部分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52057.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98.96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37832.98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0.00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361.51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4460.2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1371.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7108.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883.10
本年收入合计	22	52057.89	本年支出合计	47	52116.5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8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2430.30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2371.68
总计	25	54488.19	总计	50	54488.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2057.89	5205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96	98.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3.96	93.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93.96	93.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7774.31	37774.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37774.31	37774.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7263.20	17263.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3	机关服务	1487.89	148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9751.55	9751.55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2057.89	5205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5771.67	5771.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500.00	3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61.51	361.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361.51	361.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361.51	361.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0.24	4460.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460.75	3460.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442.99	3442.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75	17.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88.13	188.13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2057.89	5205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88.13	188.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811.37	811.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811.37	811.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 育支出	1371.60	137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03.72	303.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 支出	303.72	303.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7.88	1067.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7.88	1067.8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08.17	7108.1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08.17	7108.17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2057.89	52057.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21.79	1821.7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286.38	5286.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883.10	883.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883.10	883.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883.10	883.1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2116.52	31102.10	21014.4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96	0.00	98.96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3.96	0.00	93.96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93.96	0.00	93.96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7832.98	18162.14	19670.84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37832.98	18162.14	19670.84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7263.06	17263.06	0.00	0.00	0.00	0.00
2040503	机关服务	1487.89	899.09	588.8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2116.52	31102.10	21014.42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9751.55	0.00	9751.55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5830.49	0.00	5830.49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500.00	0.00	350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61.51	0.00	361.51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361.51	0.00	361.51	0.00	0.00	0.0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361.51	0.00	361.5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0.24	4460.2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460.75	3460.7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442.99	3442.99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75	17.75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88.13	188.13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2116.52	31102.10	21014.42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88.13	188.13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1.37	811.37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1.37	811.37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71.59	1371.59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03.71	303.71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03.71	303.7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7.88	1067.8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7.88	1067.8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08.12	7108.1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08.12	7108.12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2116.52	31102.10	21014.42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21.75	1821.75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286.38	5286.38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883.10	0.00	883.1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883.10	0.00	883.1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883.10	0.00	883.1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2057.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98.96	98.96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1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37832.98	37832.98	0.00
	5		五、教育支出	33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361.51	361.5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4460.24	4460.24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 出	37	1371.59	1371.5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7108.12	7108.12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883.10	883.1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52057.89	本年支出合计	52	52116.52	52116.52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2366.3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2307.72	2307.72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2366.35		5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5			
总计	28	54424.24	总计	56	54424.24	54424.2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2116.52	31102.10	21014.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96	0.00	98.96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00	0.00	5.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5.00	0.00	5.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3.96	0.00	93.96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93.96	0.00	93.9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7832.98	18162.14	19670.84
20405	法院	37832.98	18162.14	19670.84
2040501	行政运行	17263.06	17263.06	0.00
2040503	机关服务	1487.89	899.09	588.80
2040504	案件审判	9751.55	0.00	9751.55
2040506	“两庭”建设	5830.49	0.00	5830.4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2116.52	31102.10	21014.42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500.00	0.00	350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61.51	0.00	361.51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361.51	0.00	361.51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361.51	0.00	361.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0.24	4460.2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460.75	3460.75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442.99	3442.99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75	17.75	0.00
20808	抚恤	188.13	188.13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88.13	188.13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1.37	811.37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1.37	811.37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2116.52	31102.10	21014.42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71.59	1371.59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03.71	303.71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03.71	303.7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7.88	1067.8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7.88	1067.8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08.12	7108.1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08.12	7108.1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21.75	1821.75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286.38	5286.38	0.00
229	其他支出	883.10	0.00	883.10
22999	其他支出	883.10	0.00	883.10
2299901	其他支出	883.10	0.00	883.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468.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52.84
30101	基本工资	2820.91	30201	办公费	343.65
30102	津贴补贴	9417.7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4.40
30107	绩效工资	311.66	30205	水费	18.6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2.89	30206	电费	436.8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476.3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48	30211	差旅费	6.3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21.7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1067.88	30213	维修（护）费	14.7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7.40	30214	租赁费	8.2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80.59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352.38	30216	培训费	2.96
30302	退休费	4364.0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58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184.19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9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85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67.8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85.07
30309	奖励金	303.71	30229	福利费	356.9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2.5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72.2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38.2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2.24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7249.26		公用经费合计	3852.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55.22	180.00	346.56	0.00	346.56	28.66	353.56	118.43	222.55	0.00	222.55	12.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 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58444.01	58444.01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6724.14	36724.14	0.00
法院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6724.14	36724.14	0.00
诉讼费	36724.14	36724.14	0.00
四、罚没收入	21163.22	21163.22	0.00
一般罚没收入	21163.22	21163.22	0.00
法院罚没收入	21163.22	21163.22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556.10	556.10	0.00
利息收入	554.42	554.42	0.00
其他利息收入	554.42	554.42	0.00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1.68	1.68	0.00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1.68	1.68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58444.01	58444.01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0.55	0.55	0.00
其他收入	0.55	0.55	0.00
其他收入	0.55	0.5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类非税收入的征缴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54,488.19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693.73 万元，下降 1.26%。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总收入 54,488.1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2,057.8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52,057.89 万元，占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0,763.11 万元，增长 66.35%。主要变动情况：2017 年财政拨款收入包括广东省财政拨款收入和广州市财政拨款收入，2018 年财政拨款收入只包含广州市财政拨款收入。根据决算工作要求，2017 年财政拨款收入中的广州市财政拨款收入不作为财政拨款收入，纳入其他收入范围，而 2018 年财政拨款收入中的广州市财政拨款收入作为财政拨款收入。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3,553.58 万元，下降 100%。主要变动情况：2017 年财政拨款收入包括广东省财政拨款收入和广州市财政拨款收入，2018 年财政拨款收

入只包含广州市财政拨款收入。根据决算工作要求，2017年财政拨款收入中的广州市财政拨款收入不作为财政拨款收入，纳入其他收入范围，而2018年财政拨款收入中的广州市财政拨款收入作为财政拨款收入。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8年度总支出54,488.1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52,116.5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1,102.10万元，占59.68%，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19.83万元，增长5.85%。主要变动情况：2018年人员支出比上年增加。

2. 项目支出21,014.42万元，占40.3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041.26万元，增长31.56%。主要变动情况：一次性项目有所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占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52,057.8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2,057.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763.11万元，增长66.35%；主要变动情况：2017年财政拨款收入包括广东省财政拨款收入和广州

市财政拨款收入，2018年财政拨款收入只包含广州市财政拨款收入。根据决算工作要求，2017年财政拨款收入中的广州市财政拨款收入不作为财政拨款收入，纳入其他收入范围，而2018年财政拨款收入中的广州市财政拨款收入作为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52,116.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2,116.5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340.58万元，增长11.42%；主要变动情况：经广州市财政局批准，部分项目支出使用上年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分功能科目看，（1）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支出5.00万元，占0.01%，主要用于加强法院内部监督等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国家赔偿费用（项）支出93.96万元，占0.18%。主要用于国家赔偿案件的支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规定及标准，“国家赔偿金”项目用于对再审改判无罪须根据规定赔偿请求人人身自由赔偿金及精神损害抚慰金，违法对财产采取强制措施、

保全措施或执行错误造成损害的情况作出的赔偿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7,263.06 万元,占 33.12%,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机关服务(项)支出 1,487.89 万元,占 2.85%,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5)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支出 9,751.55 万元,占 18.71%,主要用于法院对刑事、民事、商事、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6)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支出 5,830.49 万元,占 11.19%,主要用于法院审判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7)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支出 3500 万元,占 6.72%,主要用于法院司法公开、新审判业务大楼配套设备及设施建设等支出。

(8)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其他科技条件和服务支出(项)支出 361.51 万元,占 0.69%,主要用于广州政法信息网二期工程建设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3,442.99 万元,占 6.61%。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的离退休经费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17.75 万元,占 0.03%,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的离退休经费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 188.13 万元,占 0.36%,主要用于已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 811.37 万元,占 1.56%。主要用于社会保障缴费支出。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项)支出 303.71 万元,占 0.58%,主要用于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制考核等支出。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1,067.88 万元,占 2.05%,主要用于公费医疗经费支出。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821.75 万元,占 3.50%,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5,286.38 万元,占 10.14%,主要用于按规定向符合条件人

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支出。

(17)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 883.10 万元,占 1.70%,主要用于新审判业务大楼配套设施及设施建设等支出。

(三)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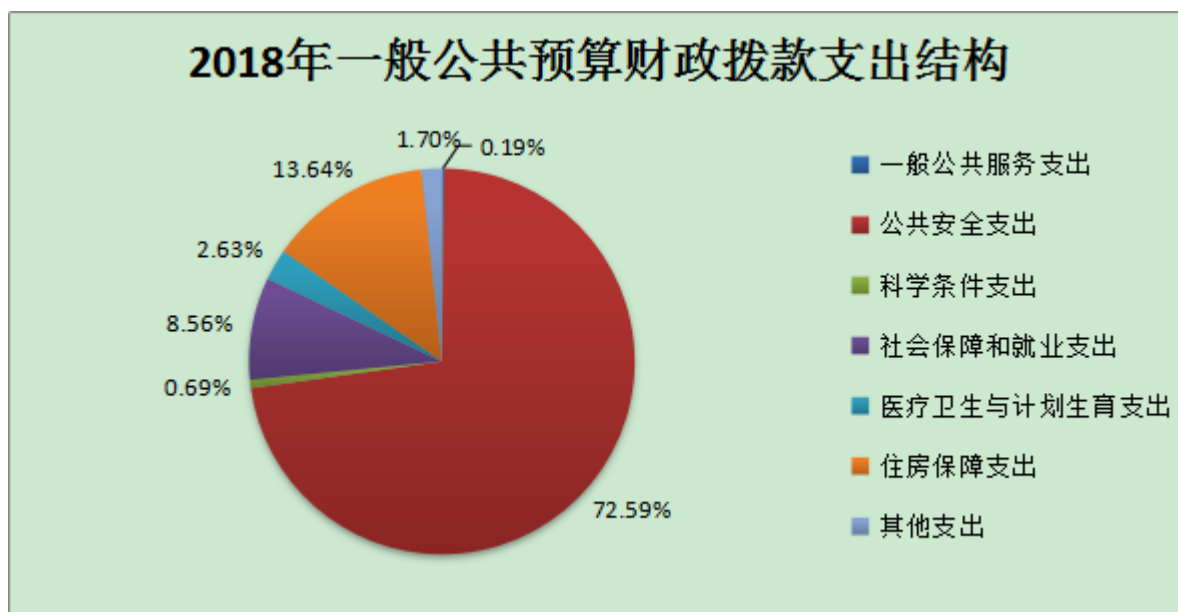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116.5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7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0,416.94 万元,增长 64.41%。主要原因:2017 年财政拨款收入包括广东省财政拨款收入和广州市财政拨款收入,2018 年财政拨款收入只包含广州市财政拨款收入。根据决算工作要求,2017 年财政拨款收入中的广州市财政拨款收入不作为财政拨款收入,纳入其他收入范围,而 2018 年财政拨款收入中的广州市财政拨款收入作为财政拨款收入。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96 万元,占 0.19%;公共安全支出 37,832.98 万元,占 72.59%;科学技术支出 361.51 万元,占 0.6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60.24 万元,

占 8.5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71.59 万元，占 2.63%；住房保障支出 7,108.12 万元，占 13.64%；其他支出 883.10 万元，占 1.70%。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46,775.94 万元，支出决算 52,116.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42%。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驻派出机构（项）支出 5.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加强法院内部监督等支出。

(2)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款）国家赔偿费用（项）支出 93.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1.32%，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据实列支。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7,263.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31%，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基本支出增加，经广州市财政局批准，超出年初预算部分的支出通过追加预算或调整预算予以解决。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机关服务（项）支出 1,487.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2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基本支出增加，经广州市财政局批准，超出年初预算部分的支出通过追加预算或调整预算予以解决。

(5)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支出 9,751.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5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根据合同约定进行付款，经广州市财政局批准，超出年初预算部分的支出通过追加预算或调整预算予以解决。

(6)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支出 5,830.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56%，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根据合同约定进行付款，经广州市财政局批准，未完成年初预算的资金结转下年使用。

(7)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支出 35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6.2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支出使用了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

(8)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其他科技条件和服务支出（项）支出 361.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08%，

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根据合同约定进行付款，经广州市财政局批准，未完成年初预算的资金结转下年使用。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3,442.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1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经广州市财政局批准，超出年初预算部分的支出通过追加预算或调整预算予以解决。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17.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2.6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经广州市财政局批准，超出年初预算部分的支出通过追加预算或调整预算予以解决。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 188.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39.2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经广州市财政局批准，超出年初预算部分的支出通过追加预算或调整预算予以解决。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 811.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0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据实列支。

（1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项）支出 303.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77%，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据实列支。

(1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1,067.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44%,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据实列支。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1,821.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26%,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为新进人员缴纳住房公积金以及年中调整缴存基数,经广州市财政局批准,超出年初预算部分的支出通过追加预算或调整预算予以解决。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5,286.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2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为符合条件的新进人员发放购房补贴以及年中调整缴存基数,经广州市财政局批准,超出年初预算部分的支出通过追加预算或调整预算予以解决。

(17)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883.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基数为0,不可比),是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主要用于新审判业务大楼配套设备及设施建设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

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 31,102.1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7,249.26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16,468.6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80.59 万元；公用经费 3,852.84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3,852.84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 万元，我院经济分类科目支出情况正常。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 0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上年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无

三、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53.56 万元，完成预算 555.22 万元的 63.6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118.43 万元，完成预算 180.00 万元的 65.7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22.55 万元，完成预算 346.56 万元的 64.2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2.58 万元，完成预算 28.66 万元的 43.90%。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118.43万元，占33.5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222.55万元，占62.94%；公务接待费支出12.58万元，占3.56%。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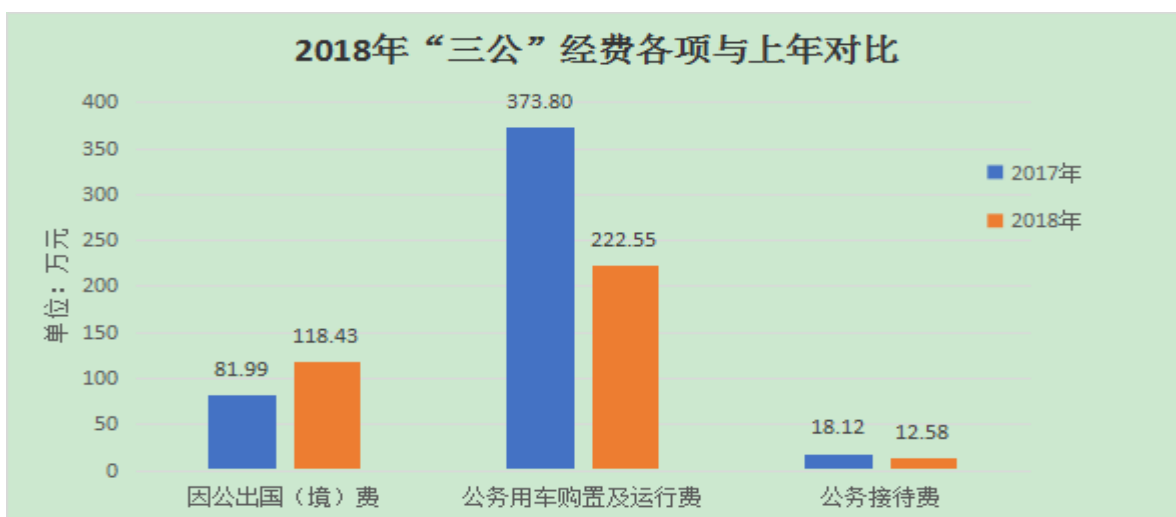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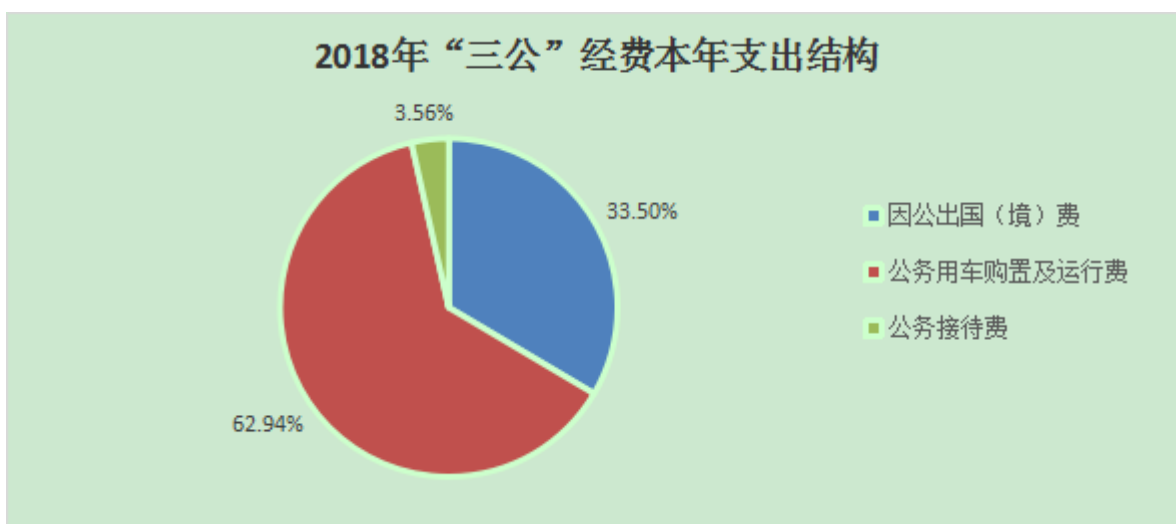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118.43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我院及下属1个单位出国团组3个、累计2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赴美国进行以“跨境网络犯罪案件管辖与证据认定问题研究”为主题的司法培训16人次支出93.07万元，主要用于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等费用支出；（2）赴希腊、土耳其进行以“认罪认罚从宽制度研究”为主题的司法专题交流3人次支出16.48万元，主要用于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等费用支出；（3）赴英国进行以“商事仲裁司法审查制度研究”为主题的司法培训1人次8.88万元，主要用于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等费用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22.5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00万元，2018年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222.55万元，2018年我院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5辆，主要用于办案、执法执勤等用车所需的燃料费、维

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2.58 万元，主要用于我院与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2018 年，我院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2 个，来访外宾 12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59 次，接待人数共 677 人，主要包括接待全国相关单位到访我院就员额法官改革、推进智慧法院建设、基本解决执行难等审判执行工作方面进行学习和研讨中支出的接待费用。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 2018 年度会议费决算

123.04万元，完成预算320万元的38.45%。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增加22.20万元，增长22.0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为进一步推进司法体制改革，今年我院统筹开展了“送必达、执必果”、“决胜基本解决执行难”、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等各项工作。为布置和总结相关改革工作，我院相应制定了相关会议工作计划，会议次数较去年有所增加。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1. 关于举办“羊城杯”新时代人民法院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研讨会，历时2天，参会人数130人，共支出11.59万元，占会议费9.42%，其中：场地租用费2.36万元，住宿费2.92万元，伙食费6.31万元。

2. 关于举办廉政警示教育工作会议，历时1.5天，参会人数177人，共支出10.17万元，占会议费8.27%，其中：场地租用费1.34万元，住宿费3.67万元，伙食费5.16万元。

3. 关于举办2018年全市法院院长工作会议，历时2天，参会人数117人，共支出9.34万元，占会议费7.59%，其中：场地租用费1.50万元，住宿费4.16万元，伙食费3.68万元。

4. 关于举办2018年广州房地产纠纷调处热点问题研讨会，历时1.5天，参会人数108人，共支出7.24万元，占会议费5.88%，其中：场地租用费1.25万元，住宿费3.43万元，伙食费2.56万元。

5. 关于举办 2018 年全市两级法院“送必达”专题工作会议，历时 1.5 天，参会人数 100 人，共支出 6.75 万元，占会议费 5.49%，其中：场地租用费 1.14 万元，住宿费 2.45 万元，伙食费 3.16 万元。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822.96 万元，比预算数增加 93.03 万元，增长 2.49%。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年中我院向广州市财政局追加新增人员公用经费预算，故我院机关运行经费有所增加。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3,353.1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27.9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065.5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259.6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7,742.2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5.97%，其中：授予小

微企业合同金额 4,364.1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8.69%。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05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1 辆、机要通信用车 5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2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副市级领导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5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58,444.01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58,444.01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 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非税收入 0%,包括无;专项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6,724.14 万元,占 62.84%,包括诉讼费 36,724.14 万元;罚没收入 21,163.22 万元,占 36.21%,包括法院罚没收入 21,163.22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556.10 万元,占 0.95%,包括其他利息收入 554.42 万元和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1.68 万元;其他收入 0.55 万元,占 0%,包括其他收入 0.55 万元。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院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取得积极进展。

组织申报 2018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39 项，申报覆盖率 100%，其中向社会公开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39 项，公开覆盖率 100%。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项目目标”的框架体系，试点编报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进行年中整体监控。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良好效果，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科学化和规范化有积极作用。

年中，我院对 500 万元以上财政资金支出项目绩效运行跟踪监控 14 项，监控覆盖率 100%，共涉及资金 14,787.43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31.61%，其中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资金项目 14 项、资金 14,787.43 万元。通过对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精细化有显著的意义，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的有良好的作用。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院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

我院今年组织对 2018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39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共涉及资金 18,393.18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39 个，共 18,393.1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院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我院对项目实施管理制度，具体由资金使用部门提出项目计划，财务部门审核，建立项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体系；项目实施过程中，对 500 万元以上项目进行期中跟踪检查，重点放在项目资金使用和绩效指标完成进度，所有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实施过程规范；运用统计分析和问卷调查等方法，我院对项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开展定量和定性分析。其中，**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物业管理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2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66.52 万元，执行数为 980.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9%。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保障我院业务用房的正常运转，包括广州市越秀区仓边路 28 号、白云区启德路 66 号、越秀城市广场 24-25 楼、信德商务大厦 17-19 层、花都刑场、萧岗临时档案库；二是通过本项目对安保人员的招聘使用及管理，有利于我院充分发挥其职能，方便群众办事。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我院仓边路 28 号原审判业务大楼移交存在较多不确定性，物业管理费预算与实际支付金额存在一定差额。下一

步改进措施：加强本项目预算精细化管理。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我院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信息化运维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1. 项目概况

（1）项目基本情况。项目主要分为信息化系统维护、中心机房硬件维护两个部分。通过政府采购，分别由广东暨通信息发展有限公司、南京通达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提供主要维护服务。

（2）项目资金情况。本项目经费年初预算批复金额 852 万元，年内调增预算 67.70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8%，调整后预算金额 919.70 万元，项目实际使用资金 919.7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 项目绩效情况

（1）项目绩效目标。通过实施本项目，保障全院硬件环境及网络环境正常运行，保障数字法庭庭审系统的正常运行，确保各类软件、网站等平台系统 7×24 小时高效安全运转，及时响应法院干警提出的问题 and 需求。

（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来看，项目实施各项指标达到或者超出了预期结果；其中：核心系统维护次数达到 420 次；硬件系统维护次数达到 9106 次；软件系统维护次数达到 8473 次；故障响应率、现场维护率、故障排除率均达到 100%；12368 诉讼服务群众满意率达 96.7%。

一是，核心系统维护次数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315 次，指标

值完成情况是 420 次；

二是，硬件系统维护次数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5183 次，指标值完成情况是 9106 次；

三是，软件系统维护次数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5245 次，指标值完成情况是 8473 次；

四是，12368 诉讼服务群众满意率指标，年初指标值为 95%，指标值完成情况是 96.7%。

（四）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在部门自评基础上，由市财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对**诉讼档案数字化工作经费项目**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共涉及资金 338 万元。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简要如下：

1. 项目概况

（1）项目基本情况。诉讼档案数字化工作经费项目属于经常性项目，主要内容为采取购买社会化服务的方式开展诉讼材料数字化的扫描工作，该工作包含了当年新增诉讼档案及历史档案的扫描工作。

（2）项目资金情况。本项目经费年初预算批复金额 238 万元，年内调增预算 100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42%，调整后预算金额 338 万元，项目实际使用资金 33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 项目绩效情况

（1）项目绩效目标。通过开展本项目，完成档案整理装订和电子化转化，建立文件级目录数据库和原文数据库，以方便法官、办案人员在审判过程中进行利用，提高法院工作效率，提升

智慧化法院水平。绩效指标包括：电子化卷宗数、材料在线扫描数、电子化完整率、扫描完好率和智慧法院水平。

(2)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实际完成扫描卷宗 4.5 万多宗，材料在线扫描完成 580 多万页，公开裁判文书 14 万多份，排名全国中院第一。

一是，电子化卷宗数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4 万宗，指标值完成情况 4.5 万宗；

二是，材料在线扫描数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400 万页，指标值完成情况 580 万页；

三是，电子化完整率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100%，指标值完成情况是通过验收检查，诉讼档案电子化资料完好率 100%；

四是，扫描完好率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100%，指标值完成情况是通过验收检查，扫描完好率 100%；

五是，智慧法院建设水平指标，为定性指标，年初指标值为良好。指标值完成情况是：智慧法院建设水平取得良好成绩，共计公开裁判文书 145462 份，排名全国中院第一；在中国社会科学院发布的中国司法透明度指数中，我院连续三年排名全国法院第一，获评全国司法公开标杆法院。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法治指数创新工程项目组发布的总报告《2018 年中国法院信息化发展与 2019 年展望》中，广州智慧法院电子卷宗过程化扫描工作经验入选。

3. 存在问题。一是满意度指标未设置；二是项目经费存在一定的调整幅度。

4. 相关建议。一是完善满意度指标的设置；二是加强预算

编制的准确性。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52,116.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2,116.5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院较好完成了 2018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部门整体财政支出	支出总额（万元）	52,116.52	部门整体预算完成率：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2,116.52		
年度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部门整体目标完成情况	
	<p>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上级法院部署，坚持“政治建院、公信立院、改革兴院、严格治院、科技强院”工作方针，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加强审判执行工作，协调推进公正司法、司法为民、司法改革、队伍建设和智慧法院建设，深入推进平安广州、法治广州建设，推动全市法院整体工作始终走在全省全国前列，为把广州建设成为最安全稳定、最公平公正、法治环境最好的城市提供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p>		<p>2018 年，全市法院在市委领导、人大监督、上级法院指导和政府、政协及社会各界支持下，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职责，按照“政治建院、公信立院、改革兴院、严格治院、科技强院”工作思路，推动整体工作走在全省全国前列。全市法院受理案件 464138 件、办结 405798 件，法官人均结案 357 件，同比分别上升 8.9%、14.0% 和 9.8%；其中市中院受理案件 54853 件、办结 51733 件，法官人均结案 254 件，同比分别上升 2.3%、5.4% 和 9.0%。主要办案质效指标保持全省前列，司法的质量、效率和公信力有了新提升。多项工作形成“广州经验”向全省全国推广，市中院荣立集体三等功。</p>	
主要任务（重要事项）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任务（重要事项）涉及实际支付财政资金（万元）

依法惩治各类犯罪行为	依法惩治刑事犯罪，加强人权司法保障，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促进社会治理精准化和公共服务高效化。	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审结为境外刺探国家秘密、煽动实施恐怖活动、涉邪教犯罪等案件 27 件。全力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审结严重危害社会治安案件 4818 件。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审结涉黑涉恶案 187 件 896 人。加强人权刑事司法保障，对 8 名公诉案件被告人和 7 名自诉案件被告人宣告无罪，促使检察机关对 62 件案件撤回起诉。	7,561.73
依法审理民事和商事纠纷案件	依法审理民事和商事纠纷案件，维护公平有序的市场秩序，保护各类主体民事权利和经济权利。	审结涉“互联网+”等新业态经济案件 853 件；审结知识产权民事案件 19711 件；维护金融秩序，审结证券、期货、保险、信用卡等金融案件 16702 件；审结涉外涉港澳台民商事案件 3989 件，办理国际、区际司法协助案件 186 件。深化“广州万事兴”家事司法品牌建设，审结家事案件 9103 件。	5,867.51
加大执行工作力度	推进“送必达、执必果”试点工作，巩固基本解决执行难成果，努力实现债权人胜诉权益。	受理执行案件 175110 件、执结 155032 件，实际执行到位金额 226.5 亿元，同比分别上升 3.4%、8.1%和 59.2%，执行工作质效全面向好。	12,498.41
深化智慧法院建设	建成以智审系统、智卷系统、法官通移动办案平台为核心的新一代智慧审理平台，流程节点管控、电子卷宗应用、智能辅助办案能力大幅提升。	建成全国领先的移动电子诉讼体系，“广州微法院”总访问量突破 32 万人次，《人民法院报》头版评论指出“广州微法院开创移动互联网时代法院工作新模式”。建成广州互联网法院，为网络空间治理法治化贡献智慧。	4,699.68

（一）2018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及完成工作后所取得的效果。

2018 年，全市法院在市委领导、人大监督、上级法院指导和政府、政协及社会各界支持下，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职责，按照“政治建院、公信立院、改革兴院、严格治院、科技强

院”工作思路，推动整体工作走在全省全国前列。

突出打击重点领域犯罪。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审结为境外刺探国家秘密、煽动实施恐怖活动、涉邪教犯罪等案件 27 件；全力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审结“杀人、强奸、抢劫、贩毒、拐卖儿童等严重危害社会治安案件 4818 件；严惩电信网络诈骗、非法获取公民信息等新型网络犯罪，审结案件 251 件；加强知识产权刑事司法保护，审结案件 760 件；严惩破坏生态环境犯罪，审结制污排污、盗伐林木等案件 209 件；推进反腐败斗争，判处贪污贿赂、渎职罪犯 685 人。

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围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重大部署，严格按照法定程序打击黑恶势力犯罪。审结涉黑涉恶案件 187 件 896 人，严防黑恶势力向基层渗透；突出打击黑恶势力犯罪经济基础，追缴违法所得 3310 万元，判处财产刑 4.4 亿元；市中院承办全国部分法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业务座谈会并介绍经验。

加强人权刑事司法保障。坚持罪刑法定、疑罪从无原则，坚守防范冤假错案底线，对 8 名公诉案件被告人和 7 名自诉案件被告人宣告无罪，促使检察机关对 62 件案件撤回起诉；加强与法律援助机构衔接，除被告人明确拒绝接受辩护外，刑事案件实现律师辩护全覆盖；贯彻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对 4933 名被告人宣告缓刑、免于刑事处罚，陈志彪网购气枪缓刑案入选最高法院类案量刑典型案例。

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全面开放新格局。审结涉外涉港澳台民商事案件 3989 件，办理国际、区际司法协助案件 186 件；实施涉外审判精品战略，提高适用国际法、国际惯例、域外法水平，提升涉外民商事审判国际公信力；与市台办、台联签署涉台案件调解合作备忘录，聘请台湾籍调解员参与调解。服务南沙自贸区建设，审结涉自贸区案件 1676 件。

加强民生权益司法保护。深化“广州万事兴”家事司法品牌建设，制定“一规程三指引”，审结家事案件 9103 件。推行离婚冷静期等制度，促进家庭关系修复。审结涉食品药品安全案件 479 件，保障“舌尖上的安全”。推动构建和谐医患关系，审结医疗纠纷 375 件，市中院民事庭获评全国创建“平安医院”活动表现突出集体。审结涉房地产纠纷 20173 件，依法稳妥处理“双合同”等规避房地产调控政策行为，市中院房产庭获评全国法院先进集体。依托旅游巡回法庭就地调处旅游纠纷，案件调解成功率 87%。加大国家司法救助力度，为 399 名生活确有困难的刑事案件被害人、申请执行人等发放司法救助金 1106 万元。

提供有温度的诉讼服务。深入开展示范窗口创建活动，白云、南沙区法院获评广东法院诉讼服务示范窗口。全面升级网上、掌上诉讼服务中心，日均提供服务 9273 人次，12368 诉讼服务平台群众满意率达 98.8%。“广州审判网网上诉讼服务中心”获评全国 2018 年政府网站网上办事精品栏目。深化立案登记制改革，当场立案率 98%，居全国法院前列。探索容缺受理等网上立案新

机制，网上立案率从 2017 年的 3% 提高到 32%。

推进阳光司法。向当事人公开审判执行流程信息 1260 余万条，当事人可随时随地查询案件进展、查阅电子卷宗。累计庭审网络直播案件 18789 件，市中院在最高法院委托第三方开展的全国法院庭审公开评估中排名第一，获评全国优秀直播法院。累计公开裁判文书 145462 份，排名全国中院第一。在中国社会科学院发布的中国司法透明度指数中，市中院连续三年排名全国法院第一，获评全国司法公开标杆法院。加强新媒体建设，市中院官方微信获评 2018 年度中国优秀政法新媒体、全国法院优秀微信公众号，广州审判网获评 2018 年度中国优秀政法网站。中央电视台、《人民日报》25 次报道广州法院工作。市中院连续 7 年被最高法院评为在新闻宣传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的法院。

加大执行工作力度。开展“送必达、执必果”改革试点，制定 46 项攻坚措施，层层签订责任状，全力推进执行工作。共受理执行案件 175110 件、执结 155032 件，实际执行到位金额 226.5 亿元，同比分别上升 3.4%、8.1% 和 59.2%，执行工作质效全面向好。最高法院推广广州法院“送必达、执必果”工作经验。

深化智慧法院建设。建成以智审系统、智卷系统、法官通移动办案平台为核心的新一代智慧审理平台，流程节点管控、电子卷宗应用、智能辅助办案能力大幅提升。建成全国领先的移动电子诉讼体系，“广州微法院”总访问量突破 32 万人次，《人民法院报》头版评论指出“广州微法院开创移动互联时代法院工作新

模式”。审务通手机 APP、律师通手机 APP 获评全国 2018 年“互联网+政务服务”创新应用。“广州智慧法院”入选广州 2017 年度最具改革创新代表性十大项目。《焦点访谈》专题报道广州智慧法院建设成效。

建成广州互联网法院。贯彻落实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关于设立广州互联网法院的重大决策部署，紧紧依靠党委领导，在最高人民法院和省、市有关部门支持下，仅两个多月完成筹建工作。从全省三级法院择优选任法官，吸纳既精通法律业务又熟悉互联网知识的复合型人才。选址琶洲互联网创新集聚区为临时审判办公场所，为广州互联网产业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2018 年 9 月 28 日，广州互联网法院挂牌成立。

（二）2018 年度部门未完成工作情况。

无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